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報導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 10 月 18 日公布試場分配表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訂於 111 年 10 月 22 日（六）舉行，分別於 31 個考區，50 個考（分）區，2,841 個試場辦理，報名人數總計 98,032 人（包括集體報名 96,223 人，個別報名 1,809 人）。

本次英聽測驗為維護考生應試權益，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與教育部同意，將於 20 個縣市另設提供確診（輕症／無症狀）與居家隔離考生於「居護暨隔離考（分）區」應試，與一般考（分）區有所區隔。

提醒考生，自 111 年 10 月 15 日（六）起至考試當日，於知悉屬於確診、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身分時，請務必至本會大考中心 11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專區之「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進行填報，以便於事先安排相關試務，填報說明請參考 111 年 10 月 15 日（六）於英聽測驗考試專區公布之「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確診、居家隔離及自主防疫考生自主填報注意事項」。考生填報後，本會依填報內容審查，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審查結果或試務訊息。請考生特別留意，若填報後至考試當天身分類別有所改變，如由居家隔離或自主防疫變為確診，請盡速與本會大考中心聯絡（02-23661416 轉 608）後，至「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更新填報內容。未主動填報或未據實填報，經查證屬實，將提報考試委員會審議；最重將取消本次考試資格。

《查詢試場分配表》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試場分配表及考試地點」於 10 月 18 日（二）公布。依簡章規定，英聽測驗考前不開放查看試場，請考生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 11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專區查覽或列印試場平面圖（含量溫檢測站地點），或以電話語音 02-23643677 查詢，以利考試當日能快速進入考（分）區學校量溫及查找試場應試。

經審查通過之確診（輕症／無症狀）及居家隔離考生，考試地點、試場與座位安排，須由自主填報系統進行查詢，而非原試場查詢系統，查詢時可同時查覽或列印試場平面圖。另請考生務必列印「確診（輕症／無症狀）、居家隔離考生通報單」，通報單上載有重要應考資訊以及重新編配的試場與座號。

《考試當日提早出門、配合試場進出動線》

本次英聽測驗編配有上、下午場次，各場次考試時間，上午場 11:00-12:00，下午場 2:00-3:00，提醒考生，考試開始鈴響畢後即不得入場。各考（分）區上午場於 10:00 開始量溫；下午場於 1:00 開始量溫，請考生盡量提早出門，並配合各考（分）區現場服務人員引導及動線標示進入試場。考生進入考（分）區時請出示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入場識別證及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有效證件包括：國民身分證、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汽機車駕駛執照、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護照或居留證），配戴口罩並配合體溫量測。若未攜帶入場識別證，經試務人員確認身分後可予補發；若未攜帶應試有效證件，仍可進入試場，但建議考生盡快通知親友補送，以免因當節考試結束前未送達而被扣減成績。

《確診（輕症／無症狀）與居家隔離考生，以及自主防疫考生應考提醒》

考試當日為確診（輕症／無症狀）及居家隔離之考生，請考生除攜帶「入場識別證」及「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外，務必攜帶「確診（輕症／無症狀）、居家隔離考生通報單」，依通報單所示至指定之「居護暨隔離考（分）區」試場應試。

確診（輕症／無症狀）、居家隔離考生，往返居住地與考（分）區之交通，可採「防疫計程車」（請考生依填報系統所提供之衛政單位聯絡電話預約及聯繫，自付車資）或「同住親友 1 位接送」方式擇一；車程中，車上人員均應全程配戴口罩，考生坐於後座，不可飲食；當日考試結束後，應立即返回隔離場所。

自主防疫考生於填報後至考試前皆未改變身分類別者，請逕至原編之一般考（分）區應試，但根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需有 10 月 21 日（五）或 10 月 22 日（六）外出應試前之快篩檢測陰性檢驗結果方可外出，比照可外出或上班、上學之交通規範，可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自行騎車、步行、或親友載送往返應試地點；若快篩檢測陽性，請盡速與本會大考中心聯絡（02-23661416 轉 608），以利試務安排。

《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可申請 1 名陪考人員》

本會受理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期間為 10 月 18 日（二）至 10 月 19 日（三），考生請至 11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專區之「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網」登記，同時可於系統上申請 1 名陪考人員，經本會審查核可後，寄送審查結果通知信及健康關懷問卷予考生，考試當天出示審查結果通知信及健康關懷問卷，向考（分）區人員換取陪考人員

入場識別證後進入考(分)區學校；考區受理期間為 10 月 20(四)至 10 月 22 日(六)，考生須於本會大考中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突發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通過者由考(分)區學校製發陪考人員入場識別證及健康關懷問卷。

《考前小叮嚀》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作答使用 A4 答題卷，**考試開始鈴響前**，不得翻閱試題本與答題卷，亦不得簽名、書寫、劃記、作答等；**考試開始鈴響後**，請依播音指示於答題卷上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若考生因特殊情況使用備用答題卷時，雖備用答題卷上無考生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但仍須於備用答題卷上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如申請使用一般電腦作答者，使用 Adobe Acrobat Reader 軟體之電子答題卷(PDF Form 格式)，相關作答說明可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下載專區」查覽，或於考生試務宣導專區觀看說明影片。

請考生應考前，務必詳閱 112 學年度考試簡章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以避免因違反規定而被扣減成績。

本次考試之各項防疫規範與防疫措施，請參閱本會於 111 年 9 月 7 日(三)公告之「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特別準則」，與 10 月 7 日(五)公告之「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因應防疫措施」新聞稿。依現行防疫政策，參加本會辦理之各項考試之考生，除考試前提出免戴口罩申請經審查通過者外，所有考生皆須配戴口罩進入考(分)區應試。考量目前市面口罩數量充足、價格合宜，基於安全衛生，自本次考試起，請考生自備口罩應試。考生應考時，如遇有口罩髒汙或因突發狀況須更換口罩替換使用時，各考(分)區仍備有適當數量口罩提供考生使用。

提醒考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及流感疫情升溫，請隨時關注自身健康狀態，避免至人群聚集處。有關防疫措施，將視疫情變化，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指引及教育部規範調整應變事宜，敬請考生留意本會大考中心網站「最新訊息」與「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考試專區」之相關公告。